

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下午13：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以书面方式于2019年8月15日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，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人，实到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郭辉勇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与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；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经审议，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符合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认真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。董事会出具的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

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；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%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，符合法律法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；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%。

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8月26日